

证券代码：832315

证券简称：君和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会议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 10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315	君和环保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吴金凤、唐雪妮律师作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度的董事会工作报告。董事长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、公司经营情况等做了汇报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3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了统计决算，形成《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生产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4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对 2024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了预测，形成《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为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持续经营能力以及发展规划，经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慎重考虑，决定 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权益分派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，聘期一年，期满可以续聘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预计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(九) 审议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相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将 2023 年工作情况总结、编制并向董事会进行了述职汇报。汇报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(十) 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对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和汇报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 9:3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蒋雨辰；联系电话：0833-2431498；联系地址：乐山高新区南新路12号；邮政编码：614000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